

F18

全球人壽美元豁免保險費健康保險附約



保險範圍

■豁免保險費

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初次因疾病或傷害致成1~8 級殘廢程度之一者,本公司自殘廢診斷確定日起,除本附約 無須再繳付至繳費期間屆滿前之各期保險費外,豁免約定之 主契約及附加於主契約之其他附約(不含本附約)至該契約 繳費期間屆滿前之各期保險費,且按日數比例計算本附約、主 契約及附加於主契約之其他附約當期已繳付之未到期保險費。

- 「疾病」係指被保險人自本附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
 - 一日(含)以後或自復效日起所發生之疾病。 一日(含)以後或自復效日起所發生之疾病。 「傷害」係指被保險人於本附約有效期間內,遭受意外 傷害事故,因而蒙受之傷害。
 - 「意外傷害事故」係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



保險費收取方式

繳費方式:同主契約。

1.自行繳納:限匯入本公司外幣指定銀行之外幣帳戶。

2.金融機構轉帳:填寫保險費付款授權書,限授權本公司外幣

指定銀行之外幣帳戶。

商 品 名 稱 :全球人壽美元豁免保險費健康保險附約(F18) 備查日期及文號:105年4月1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50401002號 : 豁免保險費(本附約繳費期間十年(含)以上者因 費率計算已考慮脫退因素,故無解約金。)



(以下內容為投保規則之摘要,詳細 內容請參閱新契約投保規則之規定)

■ 投保年齡:20~74歲且繳費期滿不超過80歲。

■保險期間:同繳費期間。

■ 繳費年期:6~30年(依主契約之繳費期間而定)。

■投保限額:最低保額500美元,累積最高保額60,000美元。

■最低保險費限制:●本附約每期保險費最低須為1美元。

月繳件首期最低保險費為2美元。

■ 繳別:同主契約。

- ■主約限制:可附加於繳費年期為6、10年之全球人壽鑫美利 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FAS)、全球人壽鑫美利多利率變動 型美元終身壽險(FBS)、繳費年期為6年以上之美鑫享利利率 變動型美元還本終身保險(FBP)。
- ■本附約被保險人為主契約要保人。
- ■同一被保險人各項豁免「累積保額」,每年最高以 新臺幣200萬元為限。

本商品幣別:美元全球人壽保留承保與否及隨時調整專案內容之權利。欲詳細瞭解本商品銷售之其他應注意事項及本公司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您可選擇親治本公司服務據點或至網址 www.transglobe.com.tw查詢





各年度末解約金對累積保費加計利息之 相對比率

以繳費年期6年為例

保單年度	20歲		35歳		65歲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3	0%	0%	0%	0%	0%	0%
4	0%	0%	0%	0%	0%	0%
5	0%	0%	0%	0%	0%	0%
6	0%	0%	0%	0%	0%	0%

 上表中加計利息之利率、係以105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1.16%)計算。 2.依據上表顯示本商品於早期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第1~8級殘廢程度表 (下表各項殘廢程度之詳細說明,請參閱保單條款)

20歳		35歲		65歲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費用負擔對象 收取費用 之銀行	匯款相	匯入銀行手續費	
匯款項目	匯出銀行	國外中間銀行	匯入銀行
要保人交付保險費、清償保險 費及利息、補繳短繳保險費或 返還保險單借款本息	要保人	要保人	本公司
1.本公司退還所繳保險費 2.本公司價付解約金 3.本公司退還保單價值準備金 4.本公司給付貼現計算之應豁 免至繳費期問屆滿而尚未豁 免部分保險費	本公司	本公司	要保人

匯款相關費用及負擔對象

註:1.如要保人選擇由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帳戶交付或受領各款項,其所有

5.本公司交付保險單借款

- 展教相關費用均由本公司負擔。 2.如收款銀行為本公司指定銀行時,其匯人銀行手續費均由本公司負擔。 3.因年齡錯誤歸責於本公司致本公司退還保險費或要保人補繳短繳保險費時, 由本公司負擔全部匯款往來所可能收取之相關費用。

	項目	殘廢程度	殘廢 等級
神經	神經障害	中樞神經系統機能遺存極度障害,包括值物人狀態或氣切呼吸器 輔助,終身無工作能力、為維持生命必要之日常生活活動,全須 他人扶助,經常需醫療護理或專人周密照護者。	1
		中樞神經系統機能遺存高度障害,須長期臥床或無法自行翻身, 終身無工作能力,為維持生命必要之日常生活活動之一部分須他 人扶助者。	2
		中樞神經系統機能遺存顯著障害,終身無工作能力,為維持生命 必要之日常生活活動尚可自理者。	3
		中樞神經系統機能遺存障害,由醫學上可證明局部遺存頑固神經 症狀,且勞動能力較一般顯明低下者。	7
		雙目均失明者。	1
		雙目視力減退至0.06以下者。	5
眼	視力障害	雙目視力減退至0 · 1以下者。	7
版	悦기陧吉	一目失明,他目視力減退至0.06以下者。	4
		一目失明,他目視力減退至0.1以下者。	6
		一目失明者。	7
且	時母陪字	兩耳鼓膜全部缺損或兩耳聽覺機能均喪失90分貝以上者。	5
4	聽覺障害	兩耳聽覺機能均喪失70分貝以上者。	7
	咀嚼吞嚥及	永久喪失咀嚼、吞嚥或言語之機能者。	1
		咀嚼、吞嚥及言語之機能永久遺存顯著障害者。	5
	言語機能障害	咀嚼、吞嚥或言語構音之機能永久遺存顯著障害者。	7
	胸腹部 機能障害 機能機能障害	胸腹部臟器機能遺存極度障害,終身不能從事任何工作,經常需要醫療護理或專人周密照護者。	1
		胸腹部臟器機能遺存高度障害,終身不能從事任何工作,且日常生活 需人扶助。	2
胸腹部 臟器		胸腹部臟器機能遗存顯著障害,終身不能從事任何工作,但日常生活 尚可自理者。	3
		胸腹部臟器機能遺存顯著障害,終身祇能從事輕便工作者。	7
		膀胱機能完全喪失且無裝置人工膀胱者。	3
軀幹	脊柱運動障害	脊柱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7
	上肢缺損障害	兩上肢腕關節缺失者。	1
		一上肢肩、肘及腕關節中,有二大關節以上缺失者。	5
		一上肢腕關節缺失者。	6
	手指缺損障害	雙手十指均缺失者。	3
上肢		雙手兩拇指均缺失者。	7
		一手五指均缺失者。	7
		一手包含拇指及食指在內,共有四指缺失者。	7
		一手拇指及食指缺失者。	8
		一手包含拇指或食指在內,共有三指以上缺失者。	8

	項目	殘廢程度	殘廢 等級
		兩上肢肩、肘及腕關節均永久喪失機能者。	2
		兩上肢肩、肘及腕關節中,各有二大關節永久喪失機能者。	3
	上肢機能障害	兩上肢肩、肘及腕關節中,各有一大關節永久喪失機能者。	6
		一上肢肩、肘及腕關節均永久喪失機能者。	6
		一上肢肩、肘及腕關節中,有二大關節永久喪失機能者。	7
		一上肢肩、肘及腕關節中,有一大關節永久喪失機能者。	8
		兩上肢肩、肘及腕關節均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4
上肢		兩上肢肩、肘及腕關節中,各有二大關節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5
		兩上肢肩、肘及腕關節中,各有一大關節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7
		一上肢肩、肘及腕關節均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7
		一上肢肩、肘及腕關節中,有二大關節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8
		兩上肢扃、肘及腕關節均永久遺存運動障害者。	6
		雙手十指均永久喪失機能者。	5
	工七十十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雙手兩拇指均永久喪失機能者。	8
	手指機能障害	一手五指均永久喪失機能者。	8
		一手包含拇指及食指在內,共有四指永久喪失機能者。	8
	下肢缺損障害縮短障害	兩下肢足踝關節缺失者。	1
		一下肢髋、膝及足踝關節中,有二大關節以上缺失者。	5
		一下肢足踝關節缺失者。	6
		一下肢永久縮短五公分以上者。	7
	足趾缺損障害	雙足十趾均缺失者。	5
		一足五趾均缺失者。	7
	下肢機能障害	兩下肢髖、膝及足踝關節均永久喪失機能者。	2
		兩下肢髖、膝及足踝關節中,各有二大關節永久喪失機能者。	3
		兩下肢髖、膝及足踝關節中,各有一大關節永久喪失機能者。	6
		一下肢髋、膝及足踝關節均永久喪失機能者。	6
下肢		一下肢髋、膝及足踝關節中,有二大關節永久喪失機能者。	7
		一下肢髋、膝及足踝關節中,有一大關節永久喪失機能者。	8
		兩下肢體、膝及足踝關節均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4
		兩下肢體、膝及足踝關節中,各有二大關節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5
		兩下肢體、膝及足踝關節中,各有一大關節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7
		一下肢體、膝及足踝關節均遺存永久顯著運動障害者。	7
-		一下肢髋、膝及足踝關節中,有二大關節永久遺存顯著運動障害者。	8
		兩下肢體、膝及足踝關節均永久遺存運動障害者。	6
	足趾機能障害	雙足十趾均永久喪失機能者。	7

事 注 意 項

●本商品係由全球人壽發行,透過全球人壽之壽險規劃師或合作之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行銷,為確保您獲得最專業之服務,請您務必注意,您 的保險業務員是否主動出示『人身保險業務員登錄證』。●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保險之給付金額。若遇稅額之計算,仍需依稅賦機關 按個案實質認定原則為準。●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24.00%·最低23.98%;如要詳細瞭 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服務中心(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00-662)或網站(網址:www.transglob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本簡介因篇幅有限,僅能摘錄要點。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包括保險給付之相關條件、限制等)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 詳加閱讀瞭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本商品為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契約,不得與以不同幣別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本商品為外幣計價保單,各項保險給付及所繳保險費皆以同一外幣幣別計價,要保人及受益人在未來兌換成不同 幣別時將會因時間、匯率之不同而產生匯兌差異,此差異可能使要保人及受益人享有匯率價差的收益或造成損失,要保人及受益人需自行承擔該部 份之風險及該幣別所屬國家之政治及經濟變動風險。●本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其詳細保障範圍及條件皆依相關法令辦理。本商品非 存款商品,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106)全壽行支A088 106.06 PM印製

